

## 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；
- 3、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30。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。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6 年 5 月 18 日 9:15-15:00。

2、会议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华观路 1933 号万科云广场 A 栋 7 层公司会议室一。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召集人：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欧秀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。

6、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

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本次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共 108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29,152,54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.4647%。其中：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113,392,17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9.3810%。其中，出席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5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0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5,760,37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0837%。其中，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 104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15,760,37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0837%。

2、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28,813,7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77%；反对 311,7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14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22,1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507%；反对 311,7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780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13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28,813,7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77%；反对 311,7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14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22,1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507%；反对 311,7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780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13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833,9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34%；反对 290,8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52%；弃权 27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14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42,3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788%；反对 290,8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454%；弃权 27,7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58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4、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以及制定<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>的议案》

#### （1）王廷春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,980,0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732%；反对 430,4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6202%；弃权 1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6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312,9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

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578%；反对 430,4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7311%；弃权 1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11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股东王廷春先生回避表决，其所持有的股份数 112,724,57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（2）朱泉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515,80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21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504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15,6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09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34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股东朱泉先生回避表决，其所持有的股份数 291,48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 （3）欧秀清女士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431,66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19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506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15,6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09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34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股东欧秀清女士回避表决，其所持有的股份数 375,62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4) 张克坚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807,2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27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15,6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09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34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5) 李华毅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807,2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27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15,6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09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34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6) 谢康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807,2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27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

股份总数的 0.0175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15,6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09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22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434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7) 陈青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804,2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0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；弃权 2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12,6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90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2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624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8) 韦芳群女士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804,2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0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；弃权 2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8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12,6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90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2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624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(9) 文韶博先生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696,4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469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；弃权 13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33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304,8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106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13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464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（10）左联女士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795,9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239%；反对 313,1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25%；弃权 4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7,8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336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04,3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377%；反对 313,1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869%；弃权 43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7,80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754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（11）谭波先生 2025 年度在任期间薪酬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600,12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299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502%；弃权 2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208,45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61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740%；弃权 2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

权 0 股)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646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股东谭波先生回避表决，其所持有的股份数 204,16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(12) 韩宇萍女士 2025 年度在任期间薪酬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28,600,12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299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502%；弃权 2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208,45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7614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740%；弃权 25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646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股东韩宇萍女士回避表决，其所持有的股份数 204,16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28,809,8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47%；反对 307,5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81%；弃权 35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72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18,2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259%；反对 307,5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514%；弃权 35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27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及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28,831,3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13%；反对 294,18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78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39,68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621%；反对 294,18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666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13%。

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，经出席股东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#### **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28,812,4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367%；反对 313,08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24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20,78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8422%；反对 313,08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9865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13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28,777,85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99%；反对 322,58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；弃权 52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3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386,18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227%；反对 322,58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

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68%；弃权 52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06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**9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业务合同担保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28,777,7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098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498%；弃权 52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03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386,1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6223%；反对 322,6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.0472%；弃权 52,1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306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**10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表决情况：同意 128,828,38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90%；反对 297,1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01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09%。

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结果如下：同意 15,436,71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433%；反对 297,153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8854%；弃权 27,0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713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#### **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本次会议由北京市康达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董永律师、骆凌霄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北京市康达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。发表意见如下：博济医药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

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提案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《深交所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博济医药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市康达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博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9 日